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祥源新材
保荐代表人姓名：柯润霖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韩志强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

	<p>公司“新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2023年12月31日达到使用状态，公司已于2023年12月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但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下游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果，防范募投项目建设后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谨慎控制募集资金使用节奏，优先投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的“年产1.1亿平方米聚烯烃发泡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导致“新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进度晚于预期。公司已将“新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p> <p>2、业绩下滑</p> <p>公司2023实现营业收入383,683,367.72元，同比增加2.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020,567.44元，同比下降27.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608,374.36元，同比下降31.22%。</p> <p>2023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变化。</p> <p>公司经营业绩存在较大波动的相关原因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变动趋势不存在重大差异。</p> <p>本保荐机构提请公司关注全球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变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积极做好经营应对和风险防范措施，强化经营风险防范意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1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除按规定出具独立意见、现场检查报告、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年度保荐工作报告外，不存在其他需要向交易所报告的情形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为介绍减持规则及短线交易，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分析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因原保荐代表人胡雨珊工作变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胡雨珊、柯润霖变更为柯润霖、韩志强，相关事项已报告。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柯润霖

韩志强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